**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4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备案表**

|  |
| --- |
| 编制人：杨伟日 期：2025年3月4日 |
| 采购单位（盖章） 日 期：2025年3月4日 |
|   代理机构（盖章） 日 期：2025年3月4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磋商程序和内容

1.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3月17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TWC2025012；

项目名称：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42.12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42.12万元，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者是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非采购人原因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报财政部门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17日

地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

方式：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3月1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1136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1.时间：**2025年3月1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1136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免收

2.项目磋商活动模式：现场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

联系方式：0513-850995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56号鑫乾广场A座22楼2202室

联系方式：189062962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伟

电话：18906296209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磋商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磋商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磋商文件递交之日前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单位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单位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供货及安装现场、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1、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响应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2、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商务技术响应文件、③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边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骑缝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③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磋商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括完成采购人需求的所有服务应付的全部费用，同时包含响应供应商的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5、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同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6、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7、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八、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九、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2、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300元（现金）磋商文件相关费用，无论是否成交，该费用不予退还。

3、成交后，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成交价\*1.2%，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取。投标供应商在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部分费用，不得单列。

4、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服务项目，其中包含数据巡检、软件运维、硬件维保等内容。**

**一、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平台（信息系统）名称 | 服务内容 |
| 1 | 硬件维护 | 环濠河博物馆视频汇集平台及终端 | 12家环濠河博物馆客流相机维保工作：1、视频信号线路、摄像机供电线路的检测、故障排除、隐患排查；2、前端摄像机的维护、故障排除等；3、提供7\*24小时维保热线，随时接受甲方的服务请求；接到甲方服务请求后，工作时间内，派专业工程师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恢复，设备修复后由甲方相关人员签字确认；4、维护保养过程中需购买、更换设备或配件的，事先汇报，由业主单位确认后，进行维修或更换。更换的设备（或器件）的型号参数不低于原设备（或器件）型号参数，并记入设备维修（更换）记录单。 |
| 2 | 智慧文旅联动终端 | 涉及27家文旅场所50个终端（26条线路），维护相关硬件设备，保证视频平稳在线。 |
| 3 | 软件运维 | 南通智慧文旅平台 | 1、南通智慧文旅平台运维，保障平台数据库、景区客流数据、视频数据、文旅资源数据、移动运营商数据、文化场馆客流数据的正常运行；2、公共服务平台运维，保障文旅商城正常运行；3、省厅平台对接接口运维；4、文旅一张图前置机数据对接接口运维。 |
| 4 | 环濠河博物馆视频汇集平台 | 环濠河博物馆客流汇聚平台与省厅平台、南通及区县智慧文旅平台、五山平台、各景区视频客流数据的对接运维，保障平台数据库、博物馆客流及视频数据的正常运行。 |
| 5 | 数据巡检 | 南通智慧文旅平台 | 1、全市15家4A级及以上景区实时客流巡检；并做好新增景区的对接巡检工作；2、移动运营商的数据巡检，包含客流数据、客源地、游客画像、停留时长、首访景区等；3、全市文化场馆的客流巡检；4、省厅平台对接的接口巡检；5、文旅一张图前置机数据对接的接口巡检；6、“雪亮”平台文旅场所的视频巡检，合计1521路，协调(督促）视频掉线单位及时进行整改并跟进整改落实情况。 |
| 6 | 环濠河博物馆视频汇集平台 | 环濠河博物馆客流汇聚平台上所有客流、视频数据巡检（含全市博物馆、接入的A级景区及接入省厅的视频） |
| 7 | 智慧文旅联动 | 巡检市县联动视频、客流，保证视频平稳在线、客流数据无误。 |

**二、运维亮点要求**

1、7×24小时应急响应，针对重大节假日或突发事件，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

2、每月底与重大节假日后汇总旅游市场数据与重点活动情况，提供旅游市场综述；

3、针对南通智慧文旅平台，提供平台测试报告体现平台更新。

**三、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付合同款的60%，项目完成后付剩余款项。

**第四章**  **磋商程序和内容**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并建议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商务技术分是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9、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0、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2、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3、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作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估步骤**

**1、评估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商务技术标的开标。先开商务技术标，商务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价格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标进行评估。主要审查商务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商务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供应商价格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单一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磋商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磋商内容后，要求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分别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告知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磋商现场集体给出最终报价，同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

第五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技术标和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明显低于成本的，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报价除外）。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报价响应文件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7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报价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30%（权重）**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报价响应文件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成交供应商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成交。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由供应商按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抽签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关于投标价格评审**

1、针对投标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针对投标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商务技术响应评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案例业绩 | 15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运维案例，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每提供一份得5分，本项最多得15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
| 2 | 服务方案 | 30 | 针对项目需求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详细描述各阶段的项目进度安排、工作计划及保障措施。因本平台涉及与省厅平台、市域治理指挥中心对接，方案中需有相关描述。方案全面具体、具有较强的科学性与实际可操作性的得21-30分；较为全面、具有一定科学性与实际可操作性的得11-20分；不够全面、科学性与操作性一般的得1-10分；未表述的不得分。 |
| 3 | 本地服务能力 | 5 | 为能提供高效的服务，供应商需承诺可提供本地化运维及技术支持，中标后签订合同前在本地设立办事处。提供承诺函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承诺函格式自拟） |
| 4 | 供应商能力 | 10 | 供应商具有与电子信息系统与视频客流检测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提供软著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5 | 售后服务 | 10 | 1.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详细、可行性强的并承诺可根据采购人要求调整方案的得6分；较为详细、可行性较强的并承诺可根据采购人要求调整方案的得4分；不详细、可行性较差的并承诺可根据采购人要求调整方案的得2分；未表述本项不得分。
2. 供应商承诺半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以及4小时内处理完问题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二）报价响应评分：（30分）**

**1、本项目最高限价：42.12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2、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三）定标：商务报价标得分加技术标得分之和为各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成交第一候选人。**

**本项目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2、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符合资格条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

6、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九、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公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0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肆份，采购单位、供应商各贰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人履约，成交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人串通或要求成交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六、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七、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八、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单位（或称甲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成交供应商（或称乙方）：

签订地点：江苏省南通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2025年 月 日(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确认 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及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

项目内容:(具体内容见附件项目需求清单)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含必要的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包括 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必要费用。

服务期限:2025年 月-2026年 月。

支付方式:见第七条付款方式。

**第二条 服务资料归属**

所有基于本项目合同而交付给甲方的服务资料最终文本,由甲乙双方共有,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内容。

2、 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工作有关的必要资料。

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

5、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对乙方的技术服务进行验收。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应按照NTWC2025012号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建设工作。

2、 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确保质量,并完成甲方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事项。

3、 向甲方提交项目资料。

4、 在履行合同期间和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5、 乙方在建设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甲方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资料。

6、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应相应延长乙方的工期。

**第五条 保密要求**

1、 由甲方收集、开发、整理、复制、研究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后,乙方不得泄漏给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第三方单位和个人。

2、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甲方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如确有必要,需在甲方见证下,由乙方与第三方签署保密协议。

3、 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 知识产权由甲乙双方共有。

2、 乙方须承诺对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被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部门或司法机关确认为侵犯知识产权的,或者乙方做虚假承诺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第三方就本合同所涉工程提出其专利 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的,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属于第三方软件时,应当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和乙方与第三方对该软件使用的约定。乙方应将与第三方对该软件使用约定的书面文件的复印件交甲方参阅。

3、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任何一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后成立的单位。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后付合同款的60%,项目完成后付剩余款项。

款项按釆购单位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付款供货商均需提供正规发票。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

2、 乙方账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3、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改变其指定账户的,应提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及时通知甲方。否则,因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争议解决**

1、 任何时候发生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双方之间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

2、 如果双方协商未能解决该争议,应向南通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 双方同意与争议有关的所有协商应当秘密进行,而不应泄露给任何无关的第三方。

4、 当任何争议处于协商解决之中时,除争议事项外,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相关义务。

**第九条 风险责任**

乙方应完全地按照NTWC2025012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完成项目建设,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任何退延履约或不履约均不向对方承担任何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而退延履约或不履约的一方应尽最大努力减小或消除影响尽快恢复履约,并尽快向对方提供全部相关细节,就该等迟延履约或不履约及时与对方进行商议。

**第十一条 一般条款**

1、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且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任何有权机构宣布为无效、 可撤销或不可执行,不应影响本合同其它条款的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终止**

任何一方不得对本合同进行单方面的任何变更。对合同进行的任何变更将由双方讨论同意,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由双方盖章生效,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カ。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与NTWC2025012号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组成部分:

(1) 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的项目需求。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  |  |
| --- | --- |
| 甲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盖章） 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代表人： 联系方式：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乙方： 地址： 代表人：联系方式： 开户行： 账号：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

**合同附件：**

**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的项目需求**

**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服务项目，其中包含数据巡检、软件运维、硬件维保等内容。**

**一、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平台（信息系统）名称 | 服务内容 |
| 1 | 硬件维护 | 环濠河博物馆视频汇集平台及终端 | 12家环濠河博物馆客流相机维保工作：1、视频信号线路、摄像机供电线路的检测、故障排除、隐患排查；2、前端摄像机的维护、故障排除等；3、提供7\*24小时维保热线，随时接受甲方的服务请求；接到甲方服务请求后，工作时间内，派专业工程师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恢复，设备修复后由甲方相关人员签字确认；4、维护保养过程中需购买、更换设备或配件的，事先汇报，由业主单位确认后，进行维修或更换。更换的设备（或器件）的型号参数不低于原设备（或器件）型号参数，并记入设备维修（更换）记录单。 |
| 2 | 智慧文旅联动终端 | 涉及27家文旅场所50个终端（26条线路），维护相关硬件设备，保证视频平稳在线。 |
| 3 | 软件运维 | 南通智慧文旅平台 | 1、南通智慧文旅平台运维，保障平台数据库、景区客流数据、视频数据、文旅资源数据、移动运营商数据、文化场馆客流数据的正常运行；2、公共服务平台运维，保障文旅商城正常运行；3、省厅平台对接接口运维；4、文旅一张图前置机数据对接接口运维。 |
| 4 | 环濠河博物馆视频汇集平台 | 环濠河博物馆客流汇聚平台与省厅平台、南通及区县智慧文旅平台、五山平台、各景区视频客流数据的对接运维，保障平台数据库、博物馆客流及视频数据的正常运行。 |
| 5 | 数据巡检 | 南通智慧文旅平台 | 1、全市15家4A级及以上景区实时客流巡检；并做好新增景区的对接巡检工作；2、移动运营商的数据巡检，包含客流数据、客源地、游客画像、停留时长、首访景区等；3、全市文化场馆的客流巡检；4、省厅平台对接的接口巡检；5、文旅一张图前置机数据对接的接口巡检；6、“雪亮”平台文旅场所的视频巡检，合计1521路，协调(督促）视频掉线单位及时进行整改并跟进整改落实情况。 |
| 6 | 环濠河博物馆视频汇集平台 | 环濠河博物馆客流汇聚平台上所有客流、视频数据巡检（含全市博物馆、接入的A级景区及接入省厅的视频） |
| 7 | 智慧文旅联动 | 巡检市县联动视频、客流，保证视频平稳在线、客流数据无误。 |

**二、运维亮点要求**

1、7×24小时应急响应，针对重大节假日或突发事件，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

2、每月底与重大节假日后汇总旅游市场数据与重点活动情况，提供旅游市场综述；

3、针对南通智慧文旅平台，提供平台测试报告体现平台更新。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者是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4、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所有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所有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查询记录电子截屏提交给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继续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查询记录电子截屏作为证据留存，与采购项目其他材料一并归档。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信用中国”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3、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4、评分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供应商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1、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 （项目名称） 的活动参与磋商。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7、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总部地址 |  |
| 分支机构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电话 |  | 联系人 |  |
| 传真 |  | 电子邮件 |  |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项目负责人 |  | 年龄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执业资格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1. 2. 3. ………………………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7、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2025年南通智慧文旅平台基础运维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就该项目给出如下报价：

磋商报价总计（首次）：¥ 元，大写：人民币 ；

现场第二次报价（最终）：¥ 元，大写：人民币 ；

**注：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且第二次（最终）报价时，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按同比例下浮。**

2、我方承诺在服务期限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服务目标。

3、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投标单位的所有规定。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其他补充说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8、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正文结束．．．．．．**